附件2

健康承诺书

姓名： 性别： ；年龄： 岁；联系电话： 。

身份证号： ；家庭住址： 。

本人已了解广西壮族自治区食品药品审评查验中心2021年度公开招聘工作人员相关程序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要求，现承诺以下事项：

□一、本人在参加考试前已接受过新冠病毒核酸检测（采样日期： 年 月 日；报告日期： 年 月 日），检测结果为阴性。

□二、在参加考试前已接种疫苗或持有“新冠病毒疫苗暂缓接种/接种禁忌证明”。

□三、参加考试前14日内未接触过新冠肺炎确诊病例/疑似病例/已知无症状感染者。

□四、参加考试前14日内无发热、乏力、干咳、气促等症状。

□五、参加考试前14日内未到过境外及国内新冠疫情中高风险地区。

□六、参加考试期间将做好自我防护，自觉配合体温测量。

在考试期间如出现发热（≥37.3℃）、干咳等身体不适情况，自觉接受流行病学调查，并主动配合落实相关疫情防控措施。

□七、在参加考试期间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和广西有关法律及传染病防控各项规定。

备注：（请在以上符合条款□前打勾，如有其他情况请在此栏备注）

本人保证以上声明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如有承诺不实、隐瞒病史和接触史、故意压制症状、瞒报漏报健康情况、逃避防疫措施的，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本人签名（加盖手印）：

承诺日期：2021年 月 日